

提案人：鍾佳濱

連署人：李麗芬 何欣純

邱署長乃文：建議本案第二行後段「應加強建置『教師集中宿舍』」等文字修正為「研議建制『教師集中宿舍』之可行性」。

主席：針對第 8 案，除將第二行後段「應加強建置『教師集中宿舍』」等文字修正為「研議建制『教師集中宿舍』之可行性」以外，其餘文字均照原提案內容通過。

進行第 9 案。

9、

《中華民國憲法》及《教育基本法》保障國民平等受教之權利，然偏遠地區因產業和經濟發展不佳、交通建設不足等因素，形成師資市場失靈現象，造成偏遠地區學校學生學習權相對受損，建請教育部加強研議「培育公費生成為『公共教師』」之相關措施。

提案人：鍾佳濱

連署人：李麗芬 何欣純

鄭司長乃文：同意配合辦理。

主席：第 9 案照案通過。

進行第 10 案。

10、

建請教育部規劃，以學士後公費，提供現有儲備教師「第二分科專業訓練」，落實專長授課，紓解儲備教師壓力。

提案人：鍾佳濱

連署人：李麗芬 何欣純

鄭司長乃文：同意配合辦理。

主席：第 10 案照案通過。

進行第 11 案。

11、

鑑於蔡英文總統設置「國家級高齡健康福祉及照護研究中心」為重要政策。彰化、雲林、嘉義為全國老人人口最高區域。建請教育部評估，督促台大整合醫學院及台大醫院等醫護資源及學術能量，以台大雲林分校為基地，研議投入長壽高齡人口照護，提升照護水準，擴大研發能量，建構完善醫療及長期照顧體系。爰請於一個月內提出評估報告。

提案人：蘇治芬 鍾佳濱 何欣純 吳思瑤

鄭司長乃文：同意配合辦理。

主席：第 11 案照案通過。

進行第 12 案。

12、

有鑑於屏東縣原住民族課程發展中心編撰小學民族本位教材，將排灣族傳統文化和慣俗融入